GZ20260110

校内项目编号：XHTC-FW-2026-0542

服 务 采 购 合 同

（项目采购）

项目名称：126-26563680005-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

服务名称：首都师范大学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设施托管服务

买　　方：首都师范大学

卖　　方：北京中天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05-26

签署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合　　同

首都师范大学（买方）126-26563680005-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服务名称）_首都师范大学 委托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以 XHTC-FW-2026-0542 号招标（比选）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比选）。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北京中天瑞合科技有限公司（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招标（比选）文件　　（含招标<比选>文件补充通知）

c. 中标通知书

d. 投标（响应）文件　　（含澄清文件）

2、服务内容

本合同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附件 2

本合同服务期限：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 2,840,000.00 元人民币；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肆万元整

分项价格：详见附件 2

4、付款方式

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了购买服务及服务产品的全部内容，包括提供这些服务和产品所产生的其他任何相关费用，同时包括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征收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1）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向买方缴纳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即：142,000.00（小写）；壹拾肆万贰仟元整（大写）。

（2）买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 10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即：

1,704,000.00（小写）；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大写），在服务合同执行至2026年8月31日前10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568,000.00（小写）；伍拾陆万捌仟元整（大写），在服务合同执行至2026年11月30日前10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568,000.00（小写）；伍拾陆万捌仟元整（大写）。

（3）服务期满后，买方对卖方服务进行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买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买方根据验收情况扣除相应履约保证金。

5、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因本合同相关事项出现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买　方：首都师范大学

（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张彩光

项目负责人（签字）罗辉

联系电话：010-68902460

地址：北京西三环北路105号

邮政编码：100048

电　　话：010-68902460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21100004006871

403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紫竹院支行

账　　号：0200007609088208634

2026-05-26

卖　方：北京中天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5810683628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26号楼5层101

邮政编码：100192

电　　话：010-84895048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687612

547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世纪村支行

开户行号：102100009596

账　　号：0200095919020145966

2026-05-26

附件 1：合同服务条款

条款 1：技术服务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126-26563680005-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 项目进行 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 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保障公共教室内多媒体设备设施能够在教学活动中高效、稳定地运行，聘请专业的运维团队进行设备的服务托管。

2. 技术服务的内容：服务范围包括全校各校区所有公共教室。托管设备设施包括：所有多媒体设备，如投影机、投影幕、计算机、录播主机、投屏器、智能电视、交换机、服务器、功放、展台、音响设备、话筒、电话、多媒体控制柜以及多媒体设备之间连线及网线等。

3. 技术服务的方式：1、上班查看值班记录，解决教学中遇到突发的设备问题，保证响应速度；如无法解决，立即上报相关校区负责人，并及时反馈任课教师处理结果。2、通过平台网控公共教室的开启、关闭，保障上课所需设备设施正常运行；下课后及时关闭不再使用的设备设施。3、注意时刻查看老师上课过程中出现的设备设施异常情况。4、 汇总当天问题情况，填写值班日志。5、登陆【公共教学空间数字化融合管理平台】处理师生提交的运维工单，记录处理过程， 将处理结果反馈和进行统计。6、网控公共多媒体教室设备设施的自动监测及采集数据记录。7、清洁公共教室内的多媒体设备设施。8、保养投影机等多媒体设备设施：包括导风系统除尘、光学系统清洁及液晶板除尘等工作。9、各种多媒体设备设施控制端口检测，输入/输出线路检测，断点接焊，控制信号切换检测及各种控制码更换。10、教室、机房、特殊教室开关门及特殊类型设备的管理和维护。11、公共教室、机房等教学设备使用培训。12、公共教室巡检工作。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首都师范大学：校本部、北一、二、三校区、东一校区、良乡校区、来广营校区。

2. 技术服务期限：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3. 技术服务进度：严格按照《首都师范大学公共教室运维工程师工作行为规范》 内容和要求对所有多媒体设备及控制系统进行检查维护。同时在系统检查前向甲方相关主管老师提交详细的工作计划，包括检查项目内容、时间进度表、人员安排等并做好详细的检查记录，以便相关主管部门对检修维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根据《多媒体教室定期检查单》应在每学期开学前一周测试调试好所有多媒体教学设备，保证其正常运转，协助各任课教师预装相关课件。进入教学周后，按上课时间段分别巡视教室检查设备使用情况，协助任课教师解决操作上的问题。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日常对多媒体设备进行检查维护，包括台式机、投影机、电动幕布、功放、音箱、监控设备、IP 报修电话、打铃音箱及相关电源、信号线，及时发现并排除多媒体教室使用隐患，有问题必须保证及时发现解决，对不宜继续使用的设备，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及改造计划，并提交到校方。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在服务期间，解决特定技术问题，完成设备故障诊断，技术方案优化，技术报告数据分析，方案可行性论证。培训服务达到校方标准，具备相关资质和技术能力，确保操作规范性，保障服务质量，按照甲方要求严格履行职责。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相应文档、技术资料、安装介质 。

2. 提供工作条件： 相关办公空间 。

3. 其他： 无 。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周一至周日每天 7:30—20:50 驻校运维服务 。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2,840,000.00 。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 （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买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 10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1,704,000.00（小写）；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大写），在服务合同执行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 10 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568,000.00（小写）；伍拾陆万捌仟元整（大写），在服务合同执行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 10 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即：568,000.00（小写）；伍拾陆万捌仟元整（大写）。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世纪村支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 1 号院 26 号楼 5 层 101

账号：0200 0959 1902 0145 966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合同订立、履行及终止后知悉的商业秘密，校方所有设备资产台账、设备设施信息、监控系统数据、门禁日志等信息属校方商业秘密，未经校方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获取、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所有相关人员 。

3. 保密期限：服务期限内 。

4. 泄密责任：参与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违反保密规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所有运维人员、设施信息、运维系统数据、日志等信息属乙方商业秘密 未经乙方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获取、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负责人及驻场人员 。

3. 保密期限：服务期限内 。

4. 泄密责任：做好技术防护、数据存储、系统巡检，对于违反保密制度的员工采取警告、停职、涉及法律责任的承担行政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设备设施运维、技术支持服务、故障诊断及排除、定期巡检及设备性能评估。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执行校方制定的《公共教室设备运维管理规范》等技术标准，保障运行质量。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按照合同标准，现场勘察、工作日志、所有记录和报告应妥善保存以备查阅，按甲方要求提交《公共教室多媒体运维人员月度工作情况明细表》、《公共教室多媒体运维人员月度工作情况说明》等材料为依据。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项目所在地点校区内，按学校要求提交验收报告之日 。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甲_(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_归_乙_(乙、双)方所有。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条约定，应当_/_(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邓川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白婧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沟通协调项目等 。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

2. 任何一方违反前述承诺的；

3. 政策调整、情势变更。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_____/_____；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书面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_____投标文件_____；

2. 可行性论证报告：_____/_____；

3. 技术评价报告：_____/_____；

4. 技术标准和规范：_____/_____；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_____/_____；

6. 其他：_____/_____。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首都师范大学

服务内容

一、服务范围

包括全校各校区所有公共教室。托管设备设施包括：托管区域内的所有多媒体设备，如投影机、计算机、录播主机、投屏器、智能电视、交换机、服务器、功放、展台、音响 设备、话筒、电话、投影幕、多媒体控制柜以及多媒体设备之间连线及网线等。

二、托管服务内容

1、上班查看值班记录，解决教学中遇到突发的设备问题，保证响应速度；如无法解决，立即上报相关校区负责人，并及时反馈任课教师处理结果。

2、通过平台网控公共教室的开启、关闭，保障上课所需设备设施正常运行；下课后及时关闭不再使用的设备设施。

3、注意时刻查看老师上课过程中出现的设备设施异常情况。

4、汇总当天问题情况，填写值班日志。

5、登陆【公共教学空间数字化融合管理平台】处理师生提交的运维工单，记录处理过程，将处理结果反馈和进行统计。

6、网控公共多媒体教室设备设施的自动监测及采集数据记录。

7、每学期清洁公共教室内的多媒体设备设施。

8、每学期保养投影机等多媒体设备设施：包括导风系统除尘、光学 系统清洁及液晶板除尘等工作。

9、各种多媒体设备设施控制端口检测，输入输出线路检测，断点接焊，控制信号切换检测及各种控制码更换。

10、教室、机房、特殊教室开关门及特殊类型设备的管理和维护。

11、公共教室、机房等教学设备使用培训。

12、据情况做好公共教室巡检工作，每周进行不低于一次的全部教室巡检排查包括多媒体设备在内的教室内所有公共设施，及时发现存在隐患和问题的设备设施，进行处置。如无法解决，及时汇报主管老师。

13、核心数据机房服务器的开关、日常维护与维修，各管控平台、监控平台、录播平台、存储平台、显示平台等教室相关信息化平台管理运维、安全维护工作。

14、公共机房内计算机硬件安装、调试、维护与维修，所有公共计算机操作系统的安装与调试。

15、所有公共计算机系统安全漏洞的升级。

16、所有公共计算机常用应用软件的安装调试。

17、计算机互联网络调试，数据备份的恢复。

18、其它公共教学设备设施故障检修。

19、按学校具体要求，协助配合做好资产管理、实验室运行、公房管理等方面相关工作。

三、公司服务要求

1、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五险）及住房公积金，同时为派驻人员购买足额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乙方拟投入本项目的运维人员须符合甲方制定的岗位任职资格标准（含学历、专业、技能证书、同类项目经验年限）。

3、服务人员进场前，甲方有权对拟派人员进行背景核查（包括但不限于资质真伪、无犯罪记录核查）。经核查确认符合要求并书面确认后，相关人员方可入场服务。若甲方认为相关人员不符合岗位要求或不适合在校园环境内工作，有权要求更换，乙方须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同等或更优资质的替补人选。

4、拟派服务人员须在入场前至二级甲等以上医疗机构进行入职体检，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体检报告复印件须交甲方备案。

5、为确保服务人员薪酬待遇得到保障，防止因欠薪导致的服务质量下降或人员流失，乙方须于每月15日前，将上一月度经银行代发的工资转账凭证及员工签字确认的考勤汇总表报甲方备案。如发现乙方存在恶意欠薪、克扣工资导致人员不稳定或服务投诉的，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处以违约金。

6、合同签订后30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及人身意外险保单复印件。服务期内，甲方不定期抽查社保缴纳情况，若发现未依法缴纳，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并视情节轻重按合同约定扣罚违约金。

7、本项目严禁转包。项目运维人员的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乙方（即合同乙方）名称一致。

8、乙方须承诺，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服务期内保持稳定，除离职、重大疾病等不可抗力外，原则上不得更换。确需更换的，须提前5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替换人员的资质、经验及能力不得低于原人员。

9、乙方须建立7×24小时缺岗补位应急机制。服务人员因病假、事假等原因缺岗时，乙方须提前安排具备同等资质的人员到岗并报甲方备案。因缺岗导致服务中断影响正常运维工作的，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处以违约金。

10、乙方须于每月5日前向甲方提交上一月度的《多媒体运维月度服务报告》，内容应包括：

- 当月服务内容完成情况与工作计划对比；
- 多媒体设备巡检、维修、保养台账；
- 服务人员每日出勤汇总表（按岗位统计人数）；
- 本月重点问题与改进措施等内容。

11、乙方须为运维团队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专用维修工具、安全防护装备（含绝缘手套、防毒面具等）、办公生活用品、医疗防护用品及其他保障用品，并为运维人员提供备用宿舍。

12、乙方须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对运维人员定期（不少于每月一次）开展运维培训、技术培训及安全培训，并接受甲方考核。

13、服务期内，运维人员在校园内工作期间发生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依据《工伤保险条例》及相关法律规定承担全部责任与费用，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14、乙方应协助甲方进行资产统计，对新购入设备及报废设备分别进行入库、出库登记，并在相应的软件平台中进行资产统计与实时更新。甲方所有设备资产台账、设备设施信息、监控系统数据、门禁日志等信息属甲方商业秘密，乙方须签署保密协议，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泄露或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用途，违者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由于乙方运维不善导致教学设备设施损毁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提交事故分析报告。

16、无论合同是否续签，合同服务期届满或提前终止前5日内，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中标单位完成资产清点、技术文档移交、系统账号权限变更等平稳过渡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拒绝交接。

服务标准

一、计算机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安装工作：

1、每学期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均需更新升级并激活,版本需要统一，及时更新操作系统，谨防出现程序漏洞。

2、桌面统一管理（图标、数量、背景画面）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以共资源服务中心提供的版本为准。

3、根据教师教学需要及时安装教师提供的教学软件，杀毒软件实时更新，确保教学用计算机系统分区无病毒，浏览器主页为“首都师范大学主页”。

4、确保计算机正常开机进入系统界面，光驱可以顺利弹出，对光盘可以正常读取，保护卡需要保护的分区“C”“D”两个盘，最后一个盘处于开放状态（便于老师存放本学期课件）。

5、每个学期清空未保护分区内容，所有公共教室都可以正常登录校园网，浏览外网时认证网关界面可以出现。

6、计算机声音输出正常，可连接移动存储设备，USB线正常，RGB显示正常，屏幕亮度、对比度正常，字迹清晰，屏幕画面的位置在正中，且上下左右充满整个屏幕。

二、中控工作标准：

1、中控有效，即通电后投影机会自动开启，屏幕自动降下，其它多媒体设备设施同时供电。断电后投影机关闭，屏幕上升，其它多媒体设备设施同时断电，投影机、幕布开关、升降正常；视频、音频设备设施可以正常调整、切换

2、所有中控可以通过【公共教学空间数字化融合管理平台】进行远程控制，通过平台各种指令与教室中控终端联动实现对教室内其它设备的操控。

三、投影机工作标准：

1、在关闭窗帘或日光灯等情况下，PPT 文档显示亮度适中。

2、后排学生可以看清，RGB 显示正常。

3、投影字迹清晰、投影无斑点，正对幕布。

四、功放、音箱工作标准：

1、功放、音响运行正常，并在下课后正常断电。

2、功放的每路输出都正常，左右声道音频正常输出，左右音箱正常扩声。

3、功放音量根据教室实际使用情况调整到合适位置，并将此音量 设置为默认音量，扩声系 统扩声清晰，没有杂音及电流声。

五、话筒工作标准：

1、音量及音效正常，没有接触不良的情况，没有爆破音等异常噪声。

2、话筒配备一次性海绵套，用户有需求可领取使用，在正常的距离内（嘴距离话筒15cm）保证话筒声音清晰正常。

3、无线话筒无盲区，保证话筒电量充足能够正常运行，及时更换电池并对无线设备充电。

六、展台、摄像机等设备设施工作标准：

1、展台的缩放、聚焦等功能键正常，侧灯和底灯正常，可以清晰展示内容。

2、摄像机可以正常录课及读取内存卡，影音可正常录制与播放。

七、录播系统等设备设施工作标准：

1、录播主机、教师摄像头、学生摄像头正常运行状态，操控面板上录播界面正常显示并能够正常操控录播系统的开始、暂停、停止等操作。

2、操作界面和录制视角能够根据用户的需求而进行改变，麦克音和吊麦拾音正常运行，并保证无噪音无干扰，视频可选择多视角视频下载和融合视频下载。

八、接口及连接线工作标准：

1、VGA、高清线完好无损，没有接触不良的现象，笔记本的连接音频线正常。

2、桌面USB延长线接口可以正常读取 U 盘，桌面电源接口没有安全隐患，能够正常供电。

九、报修电话工作标准：

1、线路畅通，声音清晰、没有杂音、响铃三声内接起报修电话。

2、发生故障的响应的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到场时间不超过10分钟。

十、工作任务及要求：

1、托管服务保障期间，托管公共教室内桌椅、空调等设施的检查、报修工作。

2、多媒体设备设施所需软件的安装、升级及杀毒等安全防护。

3、公共教室多媒体网络的管理与维护，各校区多媒体运行保障中心的运行维护、库房管理以及各校区公共教室的服务保障。

4、托管区域内的多媒体设备设施如电脑、中控、投影、功放等的日常管理及常规维护维修。

5、配合学校完成教育教学、考试、会议等活动的公共教室服务保障工作。

6、配合学校完成公共教室的软硬件及设备设施的升级改造。

首都师范大学

附件2：

服务项目清单

项目编号/包号：XHTC-FW-2026-0542　　项目名称：126-26563680005-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　　报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	2840000.00	1	2840000.00	提供21人驻场服务
总价（元）				2840000.00	/

在合同实际执行过程中，如果分项金额出现变化，由双方协商进行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无法达成一致，请参考附件1第十二条方式进行解决。

附件3：服务质量承诺

1. 工作时间承诺

1-1. 每周一至周日（不含重大节假日），按照首师大工作时间提供服务， 运维工程师在接到师生服务申请后 5 分钟内响应。如首师大需要我公司在法定节假日期间提供服务，我公司会全力支持，全部人员到现场支持。

1-2. 响应方式承诺：热线电话、微信二维码，驻场解决。

1-3. 服务类型承诺：现场解决、特殊服务要求（如购件、升级等）。

1-4. 人员保障承诺：按照校方需求提供符合标准的运维人员。

日常保障	7*24 小时 5 分钟响应，1 小时内解决 7*24 小时 电话及二维码支持用户响应率 100% 用户满意度>95%
重大故障	7*24 小时 5 分钟响应，4 小时内解决 7*24 小时 电话及二维码支持 用户响应率 100%，用户满意度>95%
重要活动技术支持	7*24 小时 5 分钟响应，1 小时内解决 7*24 小时 电话支持，用户响应率 100% 用户满意度>95%

2. 服务水平体系

我司的服务水平体系分四大类：报告服务、管理类服务、主动式服务及响应式服务。

2-1. 报告服务

主要内容如下：

服务	交付内容	服务级别
年度报告	运维年度报告	年度
重大事件服务报告	重大事件服务报告	按事件发生情况
巡检报告	巡检工作记录	每周
设备维修/第三方维修管理	设备维修工单	系统生成，随时查阅

2-2. 管理类服务

主要内容如下：

服务	交付内容	服务级别
项目施工过程监督	施工过程记录单	按事件发生情况

2-3. 主动式服务

主要内容如下：

服务	交付内容	服务级别
公共教室日常巡检	巡检记录	每周
多媒体设备维护保养消毒除尘	巡检记录	每学期1次

2-4. 响应式服务

主要内容如下：

服务	交付内容	服务级别
现场维护/用户服务申请受理/设备维修	日常运维工单	7*24 驻场
其他支持服务	支持服务记录工单	7*24 驻场

3. 应急保障承诺

紧急故障应急措施应以快速恢复设备和系统使用为目标，第一时间将设备和系统使用状态恢复到正常，避免或尽量减少因故障而导致的损失。

4. 核心设备快速响应修复承诺

包括服务器、交换机、计算机、投影机、教学大屏等核心设备，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配合校方1小时之内进行同等备件更换；

2）配合校方4小时内完成相应软件安装；

3）配合校方24小时内完成数据迁移；

4）配合校方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软硬件完全修复。

首都师范大学

附件 4：中标（成交）通知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北京中天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126-26563680005-运行保障-教室、实验室及资产服务运行-公共教室多媒体设备托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XHTC-FW-2026-0542）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284 万元

请贵单位自本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洽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宜。

保证金退款时间为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为保证及时准确将保证金退回，请贵单位在合同签订当日内，将合同副本及退保证金账户信息递交至我司业务部，请标明招标编号及联系方式。为保证相关工作的安全性与时效性，请贵单位确保所提供账户信息的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责任。

注：退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5 日